

黑桃女王

JACKIE COLLINS 著 · 謝瑤玲 · 吳安蘭 譯





皇冠
CROWN

〈註冊商標第173155號〉

皇冠叢書第一一〇八種
當代名著精選之二三一

黑桃女王

THE BITCH

©1979

原 著：JACKIE COLLINS

譯 者：謝瑤玲・吳安蘭

發行人：平 鑫 濤

出版者：皇 冠 出 版 社

台北市第3300號信箱

郵撥0010426—9帳戶

電 話：7168888

登 記 證：局版台業字第1059號

編譯委員：張 時・彭中原・茅及銓

趙爾心・雲 菁・陳昱華・余國芳

林靜華・林少岩・鍾衍倫・施寄青

湯新華・麥倩宜・姜恩娜・謝瑤玲

主 編：余國芳

策 劃：施寄青

美術設計：黃冷冷・李純慧

校 對：曾美珠・劉秋娥・鮑秀珍

印 刷 者：皇冠印刷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2段55號

電 話：7071139

第一版：中華民國七十四年 四 月

著作權及版權所有・盜印必究

本書定價：新臺幣120元

當代名著精選 231

黑桃女王

主要人物表

尼可·康坦 (Nico Constantine)

——一個原籍希臘的大衆情人，也是個儀表出衆的賭徒。

芳婷·卡立 (Fontain Khaled)

——一個阿拉伯富商的前妻，性感迷人。

麗莎·安多提 (Lisa Andotti)

——尼可的前妻，名歌劇演員，後死於癌症。

柏尼·戴若 (Bernie Darrell)

——尼可的好友，也是一個事業成功的青年才俊。

珊娜·布倫 (Susanna Brent)

——柏尼的前妻，驕縱蠻橫，希望與柏尼重修舊好。

雪莉 (Cherry)

——一個天真無邪的金髮女郎，在好萊塢追求夢想。
狄諾·方迪 (Dino Fonietti)

——拉斯維加斯一家賭場的小老闆，英俊多情。

薇妮·葛倫 (Yvonne Grant)

——芳婷的好友，一個不甘寂寞的貴婦人。

保羅·黎洛 (Paulo Rispollo)

——一個義大利伯爵，也是芳婷的情人。

哈爾 (Hal)

——柏尼在倫敦的朋友，人面廣闊，以幫人脫手黑貨，賺取佣金爲生。

1

尼可·康坦站起身，對同桌的人微微一笑，丟了五十塊錢小費給那個漂亮的女莊家，把十二個金亮的五百塊錢籌碼裝進口袋裏。半小時有這樣的成績不錯了；但對一個已經輸了二十萬的人而言，並不怎麼樣。

尼可環顧拉斯維加斯這家客滿的賭場，他那雙深邃的黑眼在人羣中掃蕩。穿着花洋裝的小老太婆們用瘦削的手拉吃角子老虎時堅定有力，力道之大出人意料。許多成雙結對的男女，穿著俗麗，帶着一臉被太陽晒黑的皮膚和掩不住的興奮，虎視眈眈的盯着轉動的輪盤，賭幾十塊錢的輸贏。也有一些揮金如土的豪客，穿着輕便套裝，在擲雙骰的賭桌旁，操中西部口音聒噪不休。

尼可又不禁微笑。拉斯維加斯一向令他著迷；那種擁擠和紛亂，贏和輸，那種極不真實的感覺。一個位於乾燥沙漠中的賭城。閃耀的霓虹燈招牌下隱藏着各種人們所想得到的罪惡——還有些是人們根本想像不到的。在拉斯維加斯，你要玩什麼都可以——只要你付得起錢。

他用一個金質的打火機點燃了一根細長的哈瓦那雪茄，對接觸到他目光的人們微笑點頭。賭場經理，香烟女郎，巡邏的安全警衛。在拉斯維加斯，尼可·康坦是個衆所皆知的人物。更重要的是——他是個紳士——這年頭還找到幾個紳士呢？

他長得不壞。以四十九歲的年紀而言，可以說是極佳。黑髮——濃密微鬆，間雜的幾絲灰白反而更強調了漆黑的髮色。黑眼——四周圍了一圈令人羨慕的黑色睫毛。鼻梁高挺有力。深橄欖色的皮膚晒得均勻發亮。那副寬肩、窄臀的身材，會使許多年輕人嫉妒不已。

不過，尼可最吸引人的一點却是他的風格——他的氣質——他的非凡魅力。

以最好的布料用手工縫製的三件式套裝，質料高雅的絲襯衫，小羔羊皮製的義大利皮鞋。尼可·康坦所用的一切都必須是最好的；自從他二十歲起，他就奉此爲座右銘了。

『要我爲您端杯酒來嗎，康坦先生？』一位雞尾酒女郎站在他的身旁，修長的雙腿裹着黑色網狀絲襪，闊嘴帶了個滿含拉斯維加斯期望的微笑。

他咧嘴一笑。不用說他的牙齒自然潔白齊整了，而且沒有一顆假牙。『可以呀！就來杯伏特加吧，加冰塊，別忘了一定要有九十度的標準強度。』他的黑眼肆無忌憚的和她調情，但她顯然很喜歡那調調兒。所有的女人都一樣。她們都愛慕尼可·康坦——而尼可呢，自然也不會嫌棄她們。不管是雞尾

酒女郎也好，公主也好，他待她們並沒有兩樣。鮮花（必定是紅玫瑰）；香檳（必定是克魯廠的）；禮物（紐約第凡尼珠寶店的小金飾，或者——假如她們和他的情誼延續了幾個禮拜的話——卡笛兒的鑽石飾物）。

那個雞尾酒女侍走開去爲他拿酒。

尼可看看他的非立普金錶。八點。這一晚才剛剛開始。他要慢慢的啜飲這杯酒，觀察、琢磨，然後再度加入這場混戰，讓命運決定他的未來。

尼可·康坦生於一九三〇年雅典一處貧窮的郊區。他是家裏唯一的男孩，上有三個姊姊，他的童年就是在女孩子圈中度過的。他的姊姊們欺負他，苛求他，令他喘不過氣來；他的母親寵他；許多姨媽、舅媽們更一天到晚親他、抱他，拿他當寶貝般的疼愛。

他父親是歐納西斯一艘豪華遊艇上的船員，常常不在家，所以尼可就成了家中的『小男人』了。他出生時是個漂亮的嬰孩，牙牙學步時極惹人愛，然後長成一個十分清秀的小男孩，等他十四歲中學畢業時，他四周的每一個女性都瘋狂的愛他。

他的三個姊姊，還有他母親，嚴密的護衛着他。他是她們的王子。

當他父親決定帶他上船一次，讓他當個臨時侍者時，全家人都激烈反對。她們不要尼可離開她們的視線。絕對不可以。

他那可憐的父親辯了半天却徒勞無功，於是尼可就在附近漁港的小碼頭上找到了一份工作，離他

一個姊姊工作刮魚的地方相距不到一百碼。她像隻老鷹般看着他。只要他和任一個女同事說話時，她就會出現，氣洶洶的把他帶開。

康坦一家決意儘可能使小尼可保持天真無邪，彼此合作無間的奉行這個目標。

同時小尼可却仍在成長中。他的身體繼續發育，他的男性特徵愈來愈明顯，而且大部分時間他都覺得十分『飢渴』。嗯，和四個女人那麼親近的住在一起，誰不會呢？他的性慾極易被激起；裸露的胸部，體毛，柔軟的女性氣味，掛在繩子上晾乾的內衣褲。

等到他十六歲時，他就無法忍受了。手淫是他唯一的解脫，但每次他都得像在軍事演習般審慎計劃，因為母親和姊姊釘得他緊緊的。

他意識到他必須逃走，雖然這是個困難的決定。畢竟，那等於是摒棄愛和仰慕……然而他別無選擇。他快被窒息了，那是唯一的答案；唯有如此他才能變成一個真正的男人。

一九四七年十二月一個週日晚上，他離家出走，兩天後到達雅典，飢寒交迫，深信他做了一個錯誤的決定，並且害怕他的家人會即刻追來。

他不知道該怎麼辦，怎樣去找工作，或者甚至於該找什麼性質的工作。

他在雅典市裏晃蕩，穿着棉布長褲和襯衫，單靠一件防水雨衣抵擋冰霜，差點沒凍死。

最後他躲到一棟公寓大樓的入口處，瑟縮在一角，直到一輛由司機開的轎車開到門前，兩個穿着毛皮大衣的女人下了車，一邊談笑。本能指示他去吸引她們的注意力。他大聲咳嗽，等其中一個女人望着他看時，便露出一個懇求的笑，眨眨眼，一副可憐兮兮的樣子。

『什麼事？』那女人問道：『你想要我的簽名嗎？』

他一向反應很快，於是毫不猶豫的說：『我走了三天的路，就爲了要你的簽名！』他根本不知道她是誰，只覺得她長得很美，有一頭淡金色鬚髮，在未扣的毛皮大衣和同情的笑容下，隱藏了苗條動人的身材。

她走向他，一陣甜膩的香水味跟着飄了過來，使他想起家裏那些女人味。

她說：『你好像累壞了。』她的聲音富有魔力，使人奇妙的感到慰藉。

尼可沒有答腔，只是用他的黑眼望着她看，直到她挽住他的臂膀，說道：『來吧，你該喝杯熱飲，換上比較暖的衣服。』

她的名字是麗莎·梅莉·安多提。她是個很有名的歌劇明星，三十三歲，離了婚，非常富有，也是尼可所見過的人中最好的一個。

不到幾天他們便成了情人。十七歲的男孩，和三十三歲的女人。她教他怎樣如她所求的那樣愛她，他則是個聽話的好學生：仔細傾聽，練習，達到要求。

『天啊，尼可！』在狂喜的悸動中，她會喊道：『你是我所有過的情人中最聰明的一個！』當然，經過她超卓的指導後——他當之無愧。

她的朋友們都覺得這是個醜聞，不斷的警告她：『他才不過是個孩子。』『觀眾會喝倒采的！』『別忘了你的名聲！』

麗莎一笑置之。『他使我快樂。』她解釋道：『他是我這一生中所發生的最好的事。』

尼可寫了一封正式的短函回家。他很好，他找到了工作，他會很快再寫信給他們的。他還隨函附了一點麗莎的錢。是她堅持的；而且她要他每個月都這麼做。她了解他們失去尼可所必然會感到的痛苦。他真的是個不可多得的好男孩。

在尼可二十歲生日時，他們結婚了。麗莎想盡辦法安排不爲人知的婚禮，但是全希臘的攝影記者都來了，使得簡單的小婚禮變成一場瘋狂的馬戲。結果是尼可的家人終於發現他們珍貴的寶貝在什麼地方了，立刻衝到雅典去，使得麗莎所決意置之不理的醜聞鬧得更大。

當然他們是無能爲力了。木已成舟，一切都太遲了。而且，尼可和麗莎的結合似乎令人難以相信的幸福。

整整十九年，他們過着只羨鴛鴦不羨仙的生活。年齡的差距對他們兩人似乎都不會造成困擾，只有新聞界大驚小怪的。

尼可由一個毫無經驗的年輕小伙子變成一個涵養高尚的男人。他養成了要求每樣東西都必須是最好的品味，麗莎的錢供應他們一起過着富豪的生活也是綽綽有餘。

尼可不必工作，麗莎也不願放他出去闖。他陪着她到處旅行，並無師自通的學會了流利的英語、法語、德語和義大利語。

他半認真的玩股票，偶爾也會有些進帳。

他學會了滑雪、滑水、賽車、騎馬，和打馬球。

他變成橋牌、西洋棋和梭哈高手。

他學會專精於美酒佳餚。

他是個用情專一的情人，忠於他那美麗、著名的太太。他待她如女王，直到一九六九年她死於癌症的那一天；享年五十五歲。

然後他迷失了。漂浮在一個他並不想活的世界裏，因為這世界裏已找不到他所愛的麗莎。

當時他三十九歲，有生以來第一次成為孤家寡人。他什麼都有——麗莎把她的財富都留給他了。但是他一無所有。

他再也受不了他們雅典的居所，他們的島上別墅，以及他們在巴黎購置的小屋。

他把所有的東西都賣掉了，包括：四輛車，珠寶首飾，和那幾棟房子。

他對現在已住在雅典市中心的家人告別，出發到美國去——儘管麗莎曾是紅遍全歐的超級明星，這個地方可沒有幾個人知道她。

美國。一個令人忘懷往事的地方。一個新的開始。

『您的伏特加爲您端來了，康坦先生。』那個雞尾酒女侍對他眨眨眼，『九十度標準強度——這可是我們……特別供應的。』她大胆的瞟他一眼，然後極不情願的被一個賭枱邊的客人叫走了。

拉斯維加斯。一個獨一無二的地方。二十四小時無休無止的賭博，豪華的飯店和賓至如歸的招待，美麗的歌舞女郎，炫人的陽光。

尼可想起他初見這個城市時，不禁微微一笑。深夜裏由洛杉磯開車過來，在幾小時的黑暗之後，

突然在前不着村後不巴店的地方抵達這個霓虹燈閃耀的幻境。這是個永遠令人難忘的回憶。

那只是十年前嗎？回想起來好像已經很久很久了……

一九六九年夏天，尼可攜帶二十五件以古奇上好皮箱分裝的行李到達洛杉磯。

他租了一輛白色賓士，又在比佛利山飯店鄰近租下一棟平房，打算嘗試一下這裏的生活，看看他喜不喜歡。

他喜歡。像他這樣一個富有的單身漢，怎可能不喜歡呢？

他不只有錢而已，而且英俊，大方。

他在游泳池畔一棟私人小屋安定下來不到兩分鐘，就被『撲擊』了。

撲擊者是桃蒂·鄧提，一個工作不定的小明星，有一頭亂七八糟的紅髮，三十八吋的胸圍，和用嘴角說話的不良習慣。『你是個製作人嗎？』她頗有深意的問道。

尼可上下打量她，極有禮貌的對待她，並讓她帶他逛街遊覽。

他竟未試圖帶她上床，使她又驚異又煩惱。人人都想同她上床的，而且人人都遂其所願。這個奇怪的外國佬是怎麼回事？

她帶他到處逛。

兩個星期後，他不需要桃蒂了。他送給她一個黃金飾物，上面刻了幾句好話，外加一打紅玫瑰，